

2023年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 鲁滨孙 漂流记读书心得(汇总8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一

高尔基曾经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没错，读书会使你的生活轻松。对于我来说，一本你喜爱的书就像是一把钥匙，它会为你打开智慧的大门；一本你喜爱的书就想是心中的启明星，时时刻刻都为你指引着方向。

我读过很多书，如：《鲁滨孙漂流记》、《假如给我三天光明》、《一千零一夜》、《格林童话》等。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鲁滨孙漂流记》和《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鲁滨孙漂流记》讲述了鲁滨孙的航海历险，他被吹到了一个岛上，自己丰衣足食，还当了一回老师，他眼睁睁地看着野人吃掉自己的同伴，自己造了木船，还发现了许多矿，在岛上建了两个家。最后，历经千辛万苦，终于如愿以偿地回到了故乡。

不管多么困难，也要有活下去的意志！我思考着这句话，感受到了鲁滨孙坚强，不放弃希望的力量，我佩服鲁滨孙活下去的意志，佩服鲁滨逊那顽强不屈的精神。读完了这本书，我懂得了人生中的每一分每一秒都是宝贵的。

五年级：多啦a梦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二

笛福是美国一个著名的作家，一生写下了无数著作。在他编写的各种书籍中，我最喜欢的就是他的经典小说《鲁滨孙漂流记》。

这本书主要讲述了鲁滨孙想要去航海以实现他的伟大梦想。一共经历了三次航海，但是在路途中船好几次被风刮翻，最后沉没了，就这样鲁滨孙开始了在岛上长达二十七年的艰苦生活。

一开始鲁滨孙心里有一些怨恨，对生活很是灰心。可是过了一段时间，鲁滨孙渐渐适应了岛上的生活，熟悉了岛上的一切。每当心中埋怨老天对他不公时，立刻这样想：船上一共有十一人，轮船沉没了其他人都淹死了，只有我还活着，这并不代表老天对我不公，而是在善待我啊！想到这里，他的心又平静下来继续艰苦的生活。

鲁滨孙在岛上虽然经历了许多困难，但也认识了很多“朋友”。能说会道的鹦鹉；强悍凶猛的野狗；一只可怜兮兮的山羊；善良.忠诚.聪明.可爱的仆人星期五。因为有了这群朋友的鼓励，他很快成为了这片小岛的主人。

鲁滨孙不仅爱交朋友，坚强乐观，还非常爱动脑筋，爱观察。在小岛上鲁滨孙通过仔细观察学会了烤面包；通过细心研究还学会了自制陶器。

除此之外，鲁滨孙还非常有心的把每天经历的事写成了一本日记，正因为这样鲁滨孙才得以证实他在荒岛上生活了二十七年，才能获救，说明鲁滨孙是一个多么用心的人。

我非常敬佩鲁滨孙，因为他一个人普普通通的人竟然能在荒岛生活二十七年，反映了他多么机智勇敢，每天都能过得很充实很饱满，所以说我们不管是学习上，生活中遇到困难，

要想尽一切办法去克服它。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三

在这个暑假里，我阅读了许许多多的书，但令我印象最深刻的还是《鲁滨孙漂流记》。

这本由英国小说家丹尼儿·简福所著的《鲁滨孙漂流记》，故事精彩离奇，最引吸引人的地方是鲁滨孙的性格。他敢于冒险，追求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生活，即使流落在荒岛上，也绝不气馁。在荒芜人烟而又缺乏最基本生活条件的小岛上，他孤身一人，克服了许多常人无法想象的困难，以惊人的毅力，顽强地活了下来。没有房子，他自己搭建，没有食物，他尝试着打猎，种谷子，养山羊，晒野葡萄干，他还自己摸索着做桌椅，做陶器，做面包。此外，他还搭救了一个野人，给他取名叫“星期五”。在他的教育下，“星期五”成了一个忠实的奴仆。就这样，鲁滨孙在荒岛上建立了自己的物质和精神王国。

如果我是他，当独自一个人置身在荒岛上，我会像他那样勇敢吗？不，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我没有办法像他那样积极自救；如果我是他，当船在暴风雨中失事的时候，我会像他那样不向命运低头继续远航吗？不，面对一而再的挫折，我没有信心一一去克服。

我不得不承认自己的软弱与无能。父母和学校为我铺设了成长的道路，我心安理得的在这条平坦的大道上走了一年又一年，没有挫折，没有风浪，而我还整天在抱怨。其实我根本没有咀嚼过生活中的苦涩，我是幸福的。我们要像鲁滨孙学习，学习他刻苦奋斗的精神。

这本书给了我深刻的印象，我们要感激我们所拥有的。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四

在这个暑假里，我阅读了一本叫《鲁滨逊漂流记》的书，使我回味无穷。

这本书的主人公“鲁滨逊”出征在英国的一个中产阶级家庭，他是一位富有冒险主义精神的人。优越的家庭条件，幸福的童年并没有使他打消下海闯荡世界的念头，不听从父母的劝告，下海三次，途中不幸遇到风暴，都没能使他放弃。最后一次出海，船上除他其他人无一幸免。海浪把他冲到一个荒岛上，他孤身一人，他自力更生！靠着以前船上的工具，他种麦子、养山羊、烤面包、捕海龟、做独木舟，甚至在这漫长的二十八年的时间给自己做了三间房屋，救了一个土著人·····星期五。

根据鲁滨逊的航海日志，他终于在一六八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离开了小岛。也就是说，他在这座荒无人烟的荒岛上住了整整二十八年两个月零六天。

想到这里，我也忍不住感叹，鲁滨逊对生活及苦难永不放弃的信念从何而来。他在荒岛上的时间，整整二十八年，对于现在的人来说，并不是一个短暂的数目，但在他所想的是“在考虑灾祸的时间，一定要考虑到灾祸中包含着的幸福，还要考虑到伴随着灾祸来的更大的幸福”。他的心态是乐观的，并没有因为恶劣的环境而自暴自弃，他积极向上、理性而坚韧，他又是叛逆、勇敢、执着、自信、充满冒险精神和开拓精神。鲁滨逊是一个值得所有人学习的人。

这部作品，还通过忏悔这一形式将宗教的力量表现得淋漓尽致。鲁滨逊在违抗父命，执意下海，在荒岛上流浪的那段时间，他意识到了自己以前所犯的罪过。开始忏悔，改变了对父亲以及以前生活的境遇和看法，认识到自己的罪过。即使获救无望，也不忘记忏悔自己的罪过。他在人生的道路上，不断提高自己对上帝的认识，去教会其他人信仰上帝。作品

中反映的宗教很适合现代人借鉴，每个人都有犯错误的时候，只要我们不断发现自己的错误，进行忏悔，并改正自己的错误，就是在进步着。

鲁滨逊在世界上耳熟能详的航海冒险人物，他虽然只是小说里的人物，但他的事迹却令无数的后人成为像他一样的不怕困难与挫折的生活中的强者，给他们的一生中有着重要的影响作用。同样他在我的眼中也是一段传奇。他用他对逆境的百折不饶、坚忍不拔、不畏坚阻和永不放弃的精神为我们谱写了一段世人尊敬的传奇。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五

他很强壮。他很勇敢。他很聪明。他很勤奋。波涛汹涌的大海看见他，就低下了头；无人岛为他欢呼；危险的环境成了他决心的摇篮。

某年某月的某一天，他所在的船在暴风雨中沉没了。幸好他没死。然而，他也来到了一个荒岛。刚到的时候，他会抱怨上帝对他不公平。他为什么会走到这种绝境？但很快，他把抱怨变成了感激，因为上帝让他活了下来。然后，他充分利用自己的智慧，为自己建造了一个温暖的家。他会把葡萄晒成葡萄干，驯养野山羊，种一些庄稼。当然有一次他生病了。但是我们勇敢的冒险家奇迹般地用烟叶草治好了自己！后来，他在岛上发现了野人的脚印！但凭着自己的智慧，他不仅躲过了野人的攻击，还和其中一个野人，也就是星期五，成为了好朋友。从此他的生活变得更加完美，有了一个会说话的同伴。最后，在别人的帮助和自己的努力下，他终于回到了家，当然也是在周五一起离开了荒岛。

他是罗宾逊！勇敢的航海家。是他，让我知道，关键时刻不放弃，绝望就会变成希望；是他，让我知道我有权利在一切都试过之后决定去还是留；是他，让我反思自己，意识到自

己不够独立！

哦，我的上帝！我从未如此痴迷于一本书！原来。人的潜力可以这么大！人的智慧可以无限制的爆发！人的生命和意志可以如此顽强！因为他的勇敢，坚韧，聪明，我的心情不自禁的颤抖。由于作者语言的细腻和描写的细致，我也随着故事的深入而投入到故事中。那一刻，我变成了鲁滨逊！

我觉得现在的社会需要这样勇敢聪明的人！目前，许多大学生毕业后找不到工作。除了各种外在原因，我觉得和自己关系很大！学生时代只在乎读好书死书，不在乎人读书，只在乎书看人！另外，现在越来越多的独生子女除了‘读书’什么都不会炫耀。父母太宠孩子了，因为我家只有一个孩子。所以他们会很严格的照顾孩子，让孩子从小就学会这个那个，限制了自己的喜好，从来不问要不要。就这样，孩子的天性被抹杀，思维被限制，成了真正的书呆子。谁会想要这样的人呢？这就是所谓的‘天赋’吗？往往穷人家的孩子越受青睐，因为穷人家的孩子早当家。穷人家的孩子勇敢聪明，至少不像有钱人家的儿子和小姐那样娇生惯养。他们就像罗宾逊一样！他们在荒岛上一定能照顾好自己！但是目前有多少罗宾逊呢？当然，我前面说的不是针对独生子女。其实，在父母照顾好你的环境中长大，并不是一件坏事。至少，你不会被欺负，但这样的关心能持续多久？我还是要学会长大！但是，如果你能利用好这个优势，就像鲁滨逊知道‘土地易得’，不要让繁荣扼杀了你的野心，那么你会比穷人的孩子做得更好，因为你的条件优越。能否成为罗宾逊那样的超人，全靠你自己！

一本好书会引发你的深度思考；只有聪明人才能懂得生存！幸福生活的背后，需要无数的硬眼泪和无数绝望的哭喊！

学会感恩！其实上帝给你的已经够多了！即使你是残疾人，也是造物主的恩惠，因为他会让你在其他方面比普通人更优秀。如果他拿了你的`东西，他一定会给你其他美好的东西！

既然机会不来找我们，那就要自己创造机会！愿鲁滨逊精神永远发扬光大！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六

大家都读过《鲁滨孙漂流记》这本书吧？在挺早以前，我就听过这本书了，也看过了许多次，这一次，已经不知道是第几次看这本让人感到心潮澎湃感慨万千的书了。

这本书的作者是英国的丹尼尔·迪福。书中的主人公鲁滨孙是一个酷爱冒险的人，他从小就胡思乱想，一心想出洋远海。可是他的父母都不同意让他冒险，于是鲁滨孙就偷偷地跟着朋友出海。谁也没有料到，鲁滨孙乘的那艘船遇到了暴风雨，结果船上的人都葬身海底，只有他幸存了下来流落在了孤岛上。从此鲁滨孙就在那座荒人无烟的孤岛上生活了28年！28年，这是一个多么让人惊叹的数字！他在孤岛上劳作生息，开拓荒地，圈养牲畜，生产水稻和小麦，年复一年与孤独为伴，克服了种种其他人难以克服的困难。他凭着惊人的毅力和顽强不息的劳动，他盖起了房子，收获谷物，驯养山羊，用兽皮制作衣物。他曾与野兽斗智，也曾与吃人肉的野人斗勇。后来他搭救了一个土人，称他为“星期五”，把他收作仆人。他以非同寻常的毅力和勇气，克服了难以想象的艰难困苦，用勤劳的双手，为自己创造了一个生存的家园。一直到第28个年头一艘英国船来到这座孤岛附近，鲁滨孙帮助船长制服了叛乱的水手，才返回了英国。

鲁滨孙在环境这么恶劣的时候，他并没有在困难面前低头，而是勇敢地面对现实，用顽强的毅力和勤劳的双手与困难作斗争。看完这本书，我感觉我与书中的鲁滨孙相比，我是多么懦弱啊！如果是我流落在了那个孤岛，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我肯定会很绝望，大声地失声痛苦，不知所措。不敢鼓起勇气去危险的岛上寻找食物。到了晚上我就感到更绝望，不敢睡觉，就怕被野兽吃了，不想醒来，看见外面黑漆漆一片就觉得惊悚。这样下去，别说28年，就连1个星期我也生活

不下去。

人生还会有许多的困难与挑战，我们都应该向迪福笔下的鲁滨孙学习，不轻言放弃，在哪里摔倒，就在哪里爬起来。哪怕只有一线希望也要争取，决不能放弃！要去发现、去敢于拼搏、去勇于创新，要在逆境中学会克服困难、奋勇向前。这样才有像鲁滨孙一样的辉煌人生！

读完《鲁滨孙漂流记》这本精彩的小说后，一个高大的形象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他就是勇敢的探险家、航海家鲁滨孙。他凭着顽强的毅力，永不放弃的精神，实现了自己航海的梦想。

我仿佛看到轮船甲板上站着这样的一个人：他放弃了富裕而又舒适的生活，厌恶那庸庸碌碌的人生，从而开始了一次与死神决斗的生存大挑战。种种的不幸与困难并没有压倒鲁滨孙，反而使他更加坚强。上苍给予鲁滨孙的困难，对于他也更具有挑战性！

风暴海啸，全船除鲁滨孙无一幸免，真正的生存挑战才刚刚开始！

了十几天，突然发生塌方。鲁滨孙不但把落下来的松土运出去，还装了天花板，下面用柱子支撑起来，免得再次出现塌方的灾难。永不放弃，鲁滨孙奠定了生活的基础。

一次，鲁滨孙无意中掉在墙角的谷壳，竟然长出绿色的茎干，不久，长出了几十个穗头，这真是老天的恩惠。从此，鲁滨孙一到雨季就撒下半数种子来试验，以得到更多的粮食。最糟糕的一次试验，大麦与稻穗的收成仅获了半斗而已。但是，经过这次试验，使鲁滨孙成为了种田高手。知道什么时候下种，现在他知道一年四季播种两次，收获两次。永不放弃，鲁滨孙有了生活的口粮。

鲁滨孙是个伟大的人，坚毅的人，孤身一人在这个荒无人烟的孤岛上生活了28年。他敢于同恶劣的环境作斗争，勤奋劳动，把小岛经营得有条不紊。他在逆境中锻炼了自己，成就了一番不平凡的事业。

这本书教会我们只有坚持才能胜利，只有实干才能让我们摆脱困境，实干比信念更重要……

我的人生也会随着这本书而起航，在人生的航海中，勇敢前进，永不放弃！

这个暑假，我读了英国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鲁滨孙漂流记》，读《鲁滨孙漂流记》有感。我被鲁滨孙·克罗索这个孤独而顽强的冒险者的坚毅性格和英雄本色深深的吸引，不禁有感而发。

鲁滨孙从小就向往航海，尽管遭遇大父母的强烈反对，但他还是在十九岁那年第一次搭船航海，结果遭遇风暴。第二此处还经常时被海盗掳去，做了几年奴隶。后来，他逃到巴西，经营种植园。也许正是人类永远也不会感到满足的这种心理促使他再次踏上航海的道路，同伙伴去非洲贩卖黑奴。但他对大海的向往和憧憬最终还是北大浪打翻了，他们的大船被风暴打沉，鲁滨孙独自一人侥幸逃生，流落到一个无人的小岛上。

此时，绝望几乎占据了他的一切，他说：“我整天被痛着我这凄凉的环境，没有粮食，没有房屋，没有衣服，没有武器，没有出路，没有被救的希望，眼前只有死，不是被野兽所吞，就是被野人所嚼……”但是慢慢的，他顽强的精神，战胜了忧郁和绝望，他开始用劳动来改善自己的生活，中学生作文《读《鲁滨孙漂流记》有感》。他建了“城堡”，“乡间别墅”，“地窖”；做了各种家具；捕了小羊，小狗；种了小麦，稻子；还自己制作了面包，葡萄干……就这样，他创造了自己的王国。

独自生活二十四年后，他在岛上救下了一个将要被杀了的土人——星期五，随后他变成了自己的忠仆，在他流落荒岛的第二十八年，一伙叛乱的水手压着船长来到岛上，鲁滨孙设法救出了船长，制服了叛徒，并搭乘那条大船回到了祖国。

整整二十八年呢，这可不是一个小小的数字，可见鲁滨孙的求生意识是多么的强烈。将心比心，如果换做你我，事情又会怎么样呢？是在岛上活一天，两天，还是十年，二十年？是眼巴巴的看着生命悄悄流逝，还是去寻求生的希望？是自暴自弃，还是顽强拼搏？可见鲁滨孙是多么乐观向上！

我觉得人就应该学习他这种不怕困难，有志气，有毅力的精神，无论何时何地都坚强的拼下去，哪怕只有一丝希望也要争取，绝不言放弃。这样不管把成功与否，至少我们努力了，我们用劳动来改变自己的人生，而不是永远处于被动的状态。

这个学期我们读了《鲁滨逊漂流记》这本书。这本书讲的是在一次航海中，鲁滨逊所乘的船在一个荒岛附近触礁，船上的水手和乘客全被淹死了，只有鲁滨逊一个人幸运地活了下来。他在荒岛上修建住所，种植粮食等等。

让我印象最深的是他在岛上还救了一个野人，并给他取名叫“星期五”。他还尽其所能给星期五做了一件上衣和一条裤子，穿上新衣服的星期五非常高兴，因为他有衣服穿了。随后他们两人一起生活，一起劳动。

看完这本书，我觉得鲁滨逊真是个勇敢的人，他面对各种遭遇都积极想办法解决，克服困难。

这本书是我最近常看而且很喜欢的，它是英国小说家丹尼尔·迪福在年近60岁之际，以苏格兰水手亚历山大·赛尔柯尔在荒岛上的真实经历为原型创作的。

鲁滨逊是一个永不满足、不断追求、不断进取的冒险家。他不贪图安逸的家庭生活，不愿死守父亲的家产，雄心勃勃地把遨游四海作为自己一生的理想，虽然遇到了困难，但是决不放弃希望；他还是位天才的工程师，凭着双手和热情，把普普通通的石洞变为他自己的“别墅”，不仅为自己创造了生存的环境，还改造了大自然。

书里还有些吸引人的情节，如：“星期五”，挫败野人，不速之客· · · · ·

想深入地了解鲁滨逊那不平凡的经历吗？那就赶快来读一读这本书吧。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七

在我悠长的读书史中，有许多书令我难忘，其中的《鲁滨逊漂流记》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它讲述的是：鲁滨逊偶然遇到一次机会，踏上航海的征途，但在第二次航行中遇到了海盗，成了海盗的奴隶，在一次捕鱼中他趁机逃走了，并进行了第三次航行，不幸的是他们的船被暴风雨给打翻了，他漂流到一个荒芜人烟的小岛上，船也飘到离岛很近的地方搁浅，他依靠船上残留的东西顽强生活了两三年后被一艘大船接走，最终回到了故乡，并靠着以前买的巴西种植园发了一笔财，成了富翁。

我十分佩服他。因为他的种种优点：

在他遇到困境时，总是冷静下来思考。不管自己多么身陷绝境，他也充满自信，与命运做抗争。

正是他不为现状而满足的态度，让他在荒岛上生活了下来，并且努力把现状改变成自我想要的样貌！

正是鲁滨逊毫不气馁，勇于实践的精神，让他成为了一个富翁，我们要学习他的精神。

以鲁滨逊漂流记读后感写篇八

近日，我阅读了《鲁滨孙漂流记》，文中的内容十分引人入胜，捧起这本书，真使人欲罢不能。

鲁滨孙是个英国人，他喜欢航海与冒险，希望走遍天涯与海角。他很勇敢，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他知道海上很危险，还要去冒险，由此可见他敢于面对困难，挑战困难。

有一次鲁滨孙去南美洲，不巧遇上了大风，船翻了，除了他以外的船员全都遇难了，只有他被海浪冲到了一个荒无人烟的小岛上。为了生存，鲁滨孙不得不去捉山羊，种麦子。天长日久，鲁滨孙在荒岛上拥有了成群的山羊和大片的麦子。鲁滨孙靠自己的意志和毅力，战胜了饥饿、寒冷、寂寞，独自在孤岛上生存了二十六年。

一天，鲁滨孙收养了一个被同伴追杀的野人，教他干活，学会说话，成了他的好帮手，他们两个在岛上过着愉快的生活。

后来野人发现了一艘英国船，从船长口中得知他们被手下反叛绑了起来。在鲁滨孙的帮助下船长重新夺回了船，鲁滨孙和野人一起乘船回到了英国。

一个人，在毫无生存条件的情况下，整整生存了二十六年，这是一个怎样的人？这是一个勇敢的人！这是一个直面人生的人！一个打不倒摧不垮的人！鲁滨孙是这样一个人！值得我们学习的一个人！